

证券代码:002132 证券简称:恒星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05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签订相关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协议作为双方友好合作的文件,在实际履行过程中如遇到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可能导致协议部分内容或全部内容无法履行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协议的签署事项无需提交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批准,不构成关联交易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概况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甲方1”)及全资子公司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星钢缆”或“甲方2”),全资子公司义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星金属”或“甲方3”)(甲方1、甲方2、甲方3以下统称“甲方”)近日与阳光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签订《项目补偿、电费收取协议》,该协议的签署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批准,不构成关联交易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名称:阳光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325490313Y
法定代表人:张许成

关联关系说明: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合作背景及协议主要内容

乙方为公司光伏电站项目的总包方。2025年4月,公司与乙方指定的第三方河南鑫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1”),义义市新恒能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2”)签订协议,由前述项目公司1和项目公司2承租公司屋顶及附属区域全额投资建设光伏电站,双方按照约定价格结算电费费用。

上海大令光伏技术有限公司2025年8月在公司厂区内拆除光伏物资施工过程中,误将厂区内带电缆断断,导致厂区部分产线停电,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损失。因电缆明晰、电量计量、反送电等问题,公司与前述项目公司1和项目公司2电费款项一直未办理结算支付。甲方、乙方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互利共赢的原则,达成协议如下:

1、乙方对甲方生产经营的损失进行补偿,补偿金额为3,000,000元(大写:人民币叁佰万元整)。

乙方支付补偿金额前,应满足以下条件:

条件1:甲方应同意且上海大令光伏技术有限公司于本协议签订之日起30日内将遗留光伏拆除物资搬出甲方厂区,乙方安排专人现场监护。超过30日未搬出工厂的,视为乙方放弃该批物资的所

有权,甲方有权自行处理。

条件2:甲方收到项目公司2交付足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10日内支付项目公司2截止2026年8月31日的电费共计3,067,570.12元(大写:人民币叁佰零陆万柒仟伍佰柒拾元壹角玖分整)。

2、乙方在甲方完成条件1、条件2后10日内完成支付补偿款,乙方付款后对甲方无任何义务,无需承担任何责任,甲方无权向乙方主张任何权利。

3、甲方收到乙方全额补偿款、充电桩设备及项目公司1足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10日内,支付项目公司1截止2026年8月31日的电费共计6,224,013元(大写:人民币陆佰贰拾贰万肆仟零壹拾叁元整),乙方逾期支付补偿款或交付充电桩的,甲方有权暂不支付项目公司1电费,延至实际交付之日的次月底前支付电费,产生逾期责任或损失的由乙方承担。

4、甲方应严格按照《康店园区项目合同能源管理协议》、《机械园区合同能源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电费支付义务,因甲方违约给项目公司1、项目公司2造成的任何责任、损失,甲方按照《康店园区项目合同能源管理协议》、《机械园区合同能源管理协议》的约定向项目公司1、项目公司2承担违约责任。

5、甲方同意乙方不再建设机械园区及康店园区的光伏车棚,仅需在本协议签订后10日内依约向甲方提供15个充电桩设备(阳光品牌、型号7KW交流充电桩、非运营版本)归甲方所有,由甲方自行安装使用,乙方提供1年免费维修更换的质保服务。自各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扫描件、复印件与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四、对公司的影响

该事项预计将增加本年度利润总额300万元,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五、其他相关说明

(一)公司最近三年没有披露正在履行的框架协议情况。

(二)本合同签订前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未发生变动。

(三)公司目前未收到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在未来三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001360

证券简称:南矿集团

公告编号:2026-038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7月30日召开了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现将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及数量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通过非交易过户的方式受让公司回购的股票数量为2,284,000股。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回购股份的情况如下:公司于2024年2月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截至2024年4月26日,公司发布《关于回购股份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28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2%,回购的最高成交价为14.0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2.30元/股,成交总金额为30,046,327.64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过户情况

(一)账户开立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账户的开立手续,证券账户名称: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号码:0896671227。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情况

根据参与对象实际认购和最终缴款的查验结果,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实际参与认购的员工总数32人,共计认购持股计划份额为21,560,960份,每份份额为1元,缴认购资金共计21,560,960元,对应认购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为2,284,000股。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和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不以任何方式向持有人提供融资、担保、借贷等财务资助,亦不存在第三方为参与对象提供奖励、资助、补贴、兜底等安排的情形。本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认购份额未超过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拟认购份额上限,资金来源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内容一致。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情况出具了《验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6]第Z10396号)。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情况

2026年9月1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2,284,000股公司股票已于2026年9月9日过户至“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为2,284,0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1.12%。

根据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48个月,自本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本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分两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22个月、34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50%、50%。各年度具体解锁比例和数量根据公司业绩指标和持有人个人考核结果综合计算确定。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认定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内部管理最高权力机构为持有人会议,持有人会议选举产生管理委员会、监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同时,本员工持股计划未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安排。因此,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三)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时,本员工持股计划将回避表决。

综上所述,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四、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会计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本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五、其他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3375

证券简称:盛景微

公告编号:2026-035

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27日、2026年2月12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8日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近日,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理财金额	赎回本金	赎回收益
1	招商存款	1,500.00	1,500.00	15.0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述本金及收益均已划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特此公告。

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03308

证券简称:应流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8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的注册资本由679,036,441元变更为728,433,921元,股份总数由679,036,441股变更为728,433,921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应流股份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6)。

近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和《公司章程》备案手续,并取得了安徽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000719978388H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杜应流
注册资本:柒亿贰仟捌佰肆拾叁万叁仟玖佰贰拾壹圆整
成立日期:2006年04月26日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繁华大道566号
经营范围:通用设备、工程机械设备、交通运输设备零部件制造、销售与技术开发(以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九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1615

证券简称:明阳智能

公告编号:2026-070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6年广东辖区投资者 集体接待日暨辖区上市公司中报业绩说明会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及广东上市公司协会主办、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协办的“2026年广东辖区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辖区上市公司中报业绩说明会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名称: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

活动时间为2026年9月15日(周二)15:30-17:0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5日(周二)14:00前访问<http://rs.p5w.net/zj/>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本次集体接待日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01107

证券简称:四川成渝

公告编号:2026-044

债券代码:241012.SH 债券简称:24成渝01

债券代码:102485587 债券简称:24成渝高速MTN001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申请 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0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沪市主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申请的通知》(上证上审(再融资)(2026)1288号),上交所依据相关规定对公司报送的沪市主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的募集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该项申请文件齐备,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并依法进行审核。

公司向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经上交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的注册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1033

证券简称:永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3

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6年广东辖区投资者集体接待日 暨辖区上市公司中报业绩说明会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及广东上市公司协会主办、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协办的“2026年广东辖区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辖区上市公司中报业绩说明会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名称: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

活动时间为2026年9月15日(周二)15:30-17:0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2026半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5日(周二)14:00前访问<http://rs.p5w.net/zj/>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本次集体接待日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05358

证券简称:立昂微

公告编号:2026-063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受让控股子公司少数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基本情况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受让控股子公司浙江金瑞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公司受让国投(上海)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国投创业”)持有的浙江金瑞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1.4705%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披露的《立昂微关于受让控股子公司浙江金瑞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9)及2026年9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披露的《立昂微关于受让控股子公司股权进展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2)。

二、交易进展

近日,公司已按照与国投创业签署的交易合同向国投创业完成支付二期股权转让款159,026,282.19元,公司按照协议约定完成了本次交易的全部付款义务,本次交易已完成。

特此公告。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05016

证券简称:百龙创园

公告编号:2026-042

山东百龙创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 申请文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百龙创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已于2026年8月27日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8月28日披露于信息披露指定网站的《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

鉴于公司已于2026年8月31日披露了2026年半年度报告,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等相关要求,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申请文件中涉及的财务数据及相关内容进行了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信息披露指定网站的相关公告。

公司向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履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的注册程序,最终能否获得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在收到证监会作出的予以注册或不予注册的决定文件后另行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百龙创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00353

证券简称:旭光电子

公告编号:2026-049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申请获得中国 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12388号)(以下简称“批复”),批复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同意你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二、你公司本次发行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申报文件和发行方案实施。

三、本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发行结束前,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批复文件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的期限内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00230

证券简称:沧州大化

编号:2026-034

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6年河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 暨2026年半年报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河北省上市公司协会、河北资本市场之家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6年河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2026年半年报业绩说明会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6年9月16日(周三)14:00-17:00。

届时公司董事刘增先生、总经理崔猛先生、财务总监张立志先生、董事会秘书刘晓娟女士将在线就公司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002993

证券简称:奥海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2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6年广东辖区投资者 集体接待日暨辖区上市公司中报业绩说明会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及广东上市公司协会主办、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协办的“2026年广东辖区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辖区上市公司中报业绩说明会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名称: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

活动时间为2026年9月15日(周二)14:30-17:0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5日(周二)14:00前访问<http://rs.p5w.net/zj/>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本次集体接待日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1日